

证券代码：831131

证券简称：兴宏泰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 新疆兴宏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申请授信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业务发展的日常需要，根据新疆兴宏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经营计划及资金需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6 年度拟向各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9,700 万元，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流动资金贷款、商票保贴、票据承兑、供应链金融业务产品等。额度有效期为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上述融资行为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康红女士、实际控制人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房垵杰先生无偿提供担保，公司也可以接受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资产担保、质押、资产抵押等，具体内容以相关方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上述担保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实际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在担保额度内以商业银行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担保期限以具体签署的担保合同约定的保证责任期限为准。

授信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具体授信业务种类、额度、授信期限等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实际需要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在申请授信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授信担保事项，公司将提请股东会自通过上述事项之日起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具体组织实施、审核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相关文件，不再另行召开股东会、董事会，授权期

限为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超过上述额度的授信担保事项，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另行审议作出决议后实施。

## 二、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各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 三、申请授信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康红女士、实际控制人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房培杰先生为此次授信无偿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备查文件

（一）《新疆兴宏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新疆兴宏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1 日